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相关说明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中应如实记载的内容包括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除环境保护设施外的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实施情况以及整改工作情况等，现将建设单位需要说明的具体内容和要求梳理如下：

1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1 设计简况

126 省道南京段改扩建工程起自南京绕城高速公路铁心桥服务区西侧，向南经雨花台区南京软件谷后，跨秦淮河并下穿京沪高速铁路，接现有宁丹公路走廊至陶吴北另辟新线，经禄口新城，在横溪南接回现有宁丹公路，至于横溪丹阳镇附近的苏皖省界，顺接安徽省丹阳至湖阳公路。本项目路线全长约 39.556km。路线在雨花台区段长度为 6.667km，其中新建 5.205km，利用现有宁丹路改建 1.462km；路线在江宁区段全长 32.889km，其中新建里程 15.935km，利用老路改扩建 16.954km。

本次验收为分段验收，验收范围为 126 省道南京段改扩建工程（绕城公路至大周路段），起止桩号为 K0+919.529~K5+100.000，属于新建工程，建设内容具体包括路面工程、桥梁及相关附属设施等。路线起自绕城公路铁心桥服务区西侧，向南与绕城公路、龙翔大道交叉设置贾东村枢纽，与龙西路交叉设置软件谷上下匝道，跨秦淮新河，与马定路交叉设置李家凹上下匝道，一期工程止于上跨大周路后南侧，路线全长 4.18km。采用双向 6 车道一级公路标准建设，主线设计速度为 80km/h、辅道设计速度为 40km/h。

项目于 2015 年 5 月委托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126 省道南京段改扩建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2015 年 5 月 28 日取得了《关于 126 省道南京段改扩建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宁环建[2015]44 号）。

本项目在施工期间采取有效的污染防治措施，施工对周围环境的污染程度受到控制。施工期严格按照环评及环评批复文件要求进行污染控制和生态保护，施工期间未发生任何污染和生态破坏事件。建设单位及施工单位严格按照《报告表》以及环评批复建设了环境保护措施。

本项目环境保护措施以及投资见表 1.1-1。

表 1.1-1 项目“三同时”验收一览表

污染源	环保设施名称	环保投资 (万元)	实际建设完成情况
社会环境	环境警示标志	1	完成
废气	洒水车（约 4 辆）	10	完成
	清扫车（约 4 辆）	10	完成
	挡风板、篷布等防护物资	5	完成
噪声	声屏障	1285	完成
	噪声跟踪监测	10	完成
废水	施工废水截水沟、隔油池、沉淀池、清水池、泥浆沉淀池	37	完成
	防护物资	2	完成
	雨布、防落物网	2	完成
	排水及防护工程	1000	完成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和建材废料收集装置和委托处理费	12	完成
生态	有肥力土层保护	5	完成
	临时用地恢复	10	完成
	公路填筑区、桥涵区、临建工程区水保工程	5	完成
	临时边沟、排水沟、防护墙、沉淀池等临时防护措施	10	完成
	雨季水土流失防护材料，塑料薄膜、草包等	4	完成
	水土流失防治	217	完成
	绿化及环境保护工程	700	
其他		80	/
合计		3405	/

1.2 施工简况

南京市公共工程建设中心要求施工单位将环境保护措施一并纳入施工计划中，要求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运行。业主单位合计投资 3405 万元用于项目的环境保护设施建设，在实际建设中，项目环境保护措施与主体工程同时建成投入使用。

项目环境保护措施建设情况见表 1.1-2。

表 1.1-2 项目公辅工程及环保工程竣工验收监测内容一览表

污染源	环保设施名称	效果	批建相符性
社会环境	环境警示标志	环境警示	相符
废气	洒水车（约 4 辆）	挡抑制扬尘、车辆冲洗、减少扬尘	相符
	清扫车（约 4 辆）		相符
	挡风板、篷布等防护物资		相符
噪声	声屏障	减少施工期噪声对周边环境 影响	相符
	噪声跟踪监测		相符
废水	施工废水截水沟、隔油池、沉淀池、清水池、 泥浆沉淀池	减缓施工期生活 污水污染、预防环 境风险事故	相符
	防护物资		相符
	雨布、防落物网		相符
	排水及防护工程		相符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和建材废料收集装置和委托处理费	生活垃圾委托处 理、工程弃渣外运	相符
生态	有肥力土层保护	绿化、防止水土流 失	相符
	临时用地恢复		相符
	公路填筑区、桥涵区、临建工程区水保工程		相符
	临时边沟、排水沟、防护墙、沉淀池等临时 防护措施		相符
	雨季水土流失防护材料，塑 料薄膜、草包等		相符
	基本农田开垦恢复		相符
	水土流失防治		相符
	绿化及环境保护工程		相符
其他		宣传教育、环保竣 工验收调查等	相符

1.3 验收过程简况

本项目于 2018 年 6 月开工，于 2017 年 7 月份开工建设，2020 年 12 月建设完成。委托中钢（南京）生态环境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谱尼测试集团江苏有限公司对公路沿线声环境质量进行了监测，同时委托江苏智泓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126 省道南京段改扩建工程（绕城公路至大周路段）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根据报告结论，本项目建设内容与原环评基本一致，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及生态恢复措施均满足“报告

书”及环评批复要求，可以通过验收。

2022年9月30日，由南京市公共工程建设中心组织了本项目的环境保护竣工验收会议，由设计、监理、建设单位代表及相关专家组成验收工作组，对本项目提出验收意见，验收工作组在观看现场航拍视频、审阅核实有关资料的基础上，经认真讨论形成会议结论如下：本项目环境保护手续齐全，环境管理制度较为完善，落实了环评文件及其批复所提出的环保措施，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各项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运行状况正常。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中的第八条，没有“不得提出验收合格的意见”的九种情形。验收组认为，126省道南京段改扩建工程（绕城公路至大周路段）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同意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2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实施情况

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除环境保护设施外的其他环境保护措施主要包括制度措施和配套措施等，现将需要说明的措施内容和要求梳理如下：

2.1 分期验收

本次验收为分段验收，验收范围为126省道南京段改扩建工程（绕城公路至大周路段）全部工程建设内容及环评批复的要求内容。

2.2 规划建设控制

项目沿线新增7处学校敏感点，5处为居民点，2处为学校，1处为护养院。4处敏感点在评价范围内但环评阶段未识别，为琥珀森林东苑、西苑和琥珀花园幼儿园、自在安和琥珀花园护养院；3处敏感点为环评后新建，为中华中学雨花校区、彰泰·观南府、龙湖·天钜。

环评后新增的敏感点，如有居民反映噪声扰民或投诉等，由相关建设主管部门督促开发单位负责委托监测以及采取可行的有效补救措施。

2.3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1）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建设单位施工期间将所有环保措施纳入招标合同，对施工单位在施工中执行环境保护的情况进行监督管理。

营运单位在试营运期将环境保护工作纳入正常的公路养护管理当中，加强公路绿化养护及各项环保设施日常维护工作。

施工期、试营运期间环境保护档案管理严格按照建设单位和营运单位制定的档案管理办法，进行相关资料、文件和图纸等的收集、归档和查阅工作。

（2）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本次验收路段本次验收段涉及省级生态空间管控区域秦淮河（南京市区）洪水调蓄区，涉及水保护目标秦淮新河。

①已落实危险物品运输车辆安全通过的保证措施。运输危险品须持有公安部门颁发的三张证书，即运输许可证、驾驶员执照及保安员证书；高度危险品车辆上路必须事先通知，接受上路安全检查。并由开道车引道，同时车辆上必须有醒目的装有危险品字样的标记；

②对易燃、易爆等级高的危险品运输车辆实行全程监控，杜绝重大恶性危险品运输事故发生；

③加强了恶劣天气状况的运输管理。遇到易发生事故的不良天气（雾、雨、雪、大风等），暂停危险品运输车辆驶入公路；

④已在城镇路段路两侧增设集水井，以暗沟的方式排入雨水管网。雨水经汇集后排入沿线沟渠，不改变受纳水体的水质类别及现有功能；

⑤已对防撞护栏等设施进行了加固；

（3）环境监测计划

严格按照环境影响报告及批复中的要求制定了环境监测计划，对监测结果将留档保存。

一旦监测结果有超标等异常现象，立即寻找监测结果异常原因，及时采取补救措施。

2.4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本项目不涉及到区域内削减污染物总量措施和淘汰落后产能的措施。

2.5 其他措施落实情况

本项目不涉及林地补偿、珍惜动植物保护、区域环境整治、相关外围工程等情况。